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調府教師 曹芸芳 電話:04-7273173#315

傳真:7202399

電子信箱: jhcspe@gmail.com

受文者:彰化縣大城鄉大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6月27日 發文字號:府教特字第113023423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(共1件電子檔)(376470000A\_1130234233\_ATTACH1.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有關「113年教育部品德教育徵稿(含影音作品)評選活動實施計畫」,請貴校(園)轉知所屬人員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6月19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32803012A號書 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簡要資訊如下(詳如附件實施計畫):
  - (一)徵稿期程:113年9月16日(星期一)至113年10月17日 (星期四)止。
  - (二)採線上投稿方式,於113年9月16日(星期一)開放上網註冊(https://cis.ncu.edu.tw/NsaSys/literacyArea/moral/register index)

## (三)徵選類型:

- 1、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
- 2、品德主題故事類
- 3、品德主題漫畫類





## 4、品德主題影音類

- (四) 獎勵方式:凡獲選之作品:
  - 1、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:致贈稿費每千字新臺幣(下同)900元(每篇至多4,500元)及獎狀。
  - 2、品德主題故事:致贈稿費每千字900元(每篇至多 2,700元)及獎狀。
  - 3、品德主題漫畫:致贈每件1,500元及獎狀。
  - 4、品德主題影音:致贈每件5,000元及獎狀。
  - 5、品德主題故事、漫畫及影音類獲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另 頒給感謝狀。
  - 6、行政獎勵:獲獎之參賽師生將另函請教育行政主管機 關學校本權責予以獎勵。
- 三、如有相關問題,請逕上「品德教育資源網」(網址: https://cis.ncu.edu.tw/NsaSys/cenaer)參閱,或請電 洽本案承辦學校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)聯絡人簡尹庭小 姐,聯絡電話:(02)7749-6785。

正本:本縣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(彰化縣芳苑鄉公所除外)、以電子公文交換之私立及非營利幼兒園(237園)、以紙本公文郵寄之私立及非營利幼兒園(237園)

副本: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電2024/06/27文

